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商业区排涝工程（子项目：重建车田排涝站）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310-440902-19-01-539934		
投资项目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商业区排涝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商业区排涝工程（子项目：重建车田排涝站）施工监理		
标段（包）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商业区排涝工程（子项目：重建车田排涝站）施工监理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镇		
资金来源	中央资金与地方配套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中央资金与地方配套资金
招标范围及规模	茂名市茂南区新坡商业区排涝工程（子项目：重建车田排涝站）是一宗以防洪排涝为主的小（1）型工程。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排涝泵站1座、自排闸1座、工作桥1座、交通桥1座等。其中排涝泵站装机总功率为两台 $2 \times 200\text{kW}=400\text{kW}$ ，设计排涝流量为 $2.88\text{m}^3/\text{s}$ ；自排闸设置为2孔闸门，单孔尺寸宽 \times 高为： $4.9 \times 3.0\text{m}$ 。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阶段及保修阶段的全部监理工作。		
工期（交货期）	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本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止。		
最高投标限价	180282.63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3. 拟任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在投标人单位执业；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业绩要求	无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登陆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时间：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投标文件 递交方式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2. 备用电子 U 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拷贝到 U 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递交备用电子 U 盘时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原件。
开标时间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发布公告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人	茂名市茂南区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联系地址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天桥路 320 号
招标人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0668-3910612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源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茂名市茂南区西粤南路 123 号大院 1 号 404 房 01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13169777758
招标监督机构	茂名市茂南区水务局	联系电话	0668-3910616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__分，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p> <p>2. 投标人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p> <p>3.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p> <p>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进入“我是投标人”页面→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页面→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p> <p>4.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项目答疑专区发布。</p> <p>5.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p> <p>6.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p>		